附件5-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工程复查实施细则

公共建筑装饰类（城市更新工程）

1. 评分标准及要求：

城市更新工程（不含并列承建）：工程合同金额或结算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不含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仅包含外墙涂饰、地面铺装等单项内容的工程不在评选范围内）。

鉴于复查项目的工程性质、类别、规模、使用的材料、采用的工艺等各方面差别较大，故复查工程的评分采用扣分法，本细则重点列出了在资料、室外装饰工程、外门窗工程、吊顶工程、内墙柱面工程、地面工程、新技术、总体印象等几个方面的常见问题、质量通病和涉及安全与使用的问题，结合复查中查出的问题进行评分。项目复查总分为100分，建议推荐得分在80分以上的项目，详细分项和评分标准见《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城市更新工程）》。

《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城市更新工程）》中所列均为工程复查的必查和主查内容，各复查小组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必要的补充和调整，但必查内容不可取消。复查评分严格按照各项要求及分值进行复查评分，并将各大项评分记录在申报表工程复查表中。

申报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的单位需重视对工程安全隐患的排查及相关必要文件的准备，要求企业申报前对涉及安全、结构、隐蔽资料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自查，使其符合相应的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以及装饰奖复查的要求。

二、申报项目的主要范围和复查重点

城市更新工程主要包括老旧街区（含历史文化街区）、老旧小区、老旧厂区、文旅小镇等的提升改造装饰项目（仅包含外墙涂饰、地面铺装等单项内容的工程不在评选范围内）。工程应有相关部门施工许可文件、施工过程文件、竣工验收或备案文件等。城市更新装饰工程的复查重点是建筑物、楼宇改造外立面装饰、改造性功能提升，景观设计创意、周边环境整治与配套、环保、节能和运用新技术等方面要求。

三、主要执行规范和标准：

1.《铝合金门窗》GB/T8478-2020

2.《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GB50022-2021

3.《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12

4.《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规范》GB50212-2014

5.《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24-2010

6.《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7.《屋面工程技术规范》GB/T50345-2012

8.《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50618-2011

9.《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GB55021-2021

10.《严寒和寒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26-2010

11.《塑料门窗工程技术规程》JGJ103-2008

12.《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规程》JGJ/T129-2012（DB11/381-2016）

13.《外墙外保温工程技术规程》JGJ144-2019

14.《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JGJ214-2010

15.《外保温防火复合板应用技术规程》JGJ/T350-2015

注：上文未列的标准、规范以国家、行业、团体现行标准、规范为准。

**四、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城市更新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复查项目** | **复查内容** | **评分标准** | **备注** | **分值** | **复查方法** |
| 1 | 资料 | 必要文件：  1.企业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此三项上一年度参评的单位可提供在有效期内的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工程施工许可文件；  4.施工合同；  5.工程结算报告或结算金额证明；  6.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 1.必要文件有一项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者不予评审。 | 1.必要文件应为原件或可网查的电子文件打印件并加盖申报单位鲜章。  2.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3.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室内环境质量检测验收报告，需由政府行政部门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如涉及室内装饰工程）；  4.无障碍设施验收报告（如涉及）；  5.消防验收或备案文件（如涉及）。 | 20分 | 查：相关文件资料原件或电子证件（提供网查链接）；  原件已存入城建档案馆或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的可提供由档案馆或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出具的加盖出具单位和申报单位鲜章并注明“原件存于XXX，复印件与原件相同”字样的复印件。 |
| 工程安全证明资料：  1.涉及主体和承重结构改动或增加荷载时，必须具有经原结构设计单位或具备相应资质设计单位的认可文件（需审查原件）；  2.大型吊灯安装的过载试验和相关隐蔽资料、构架节点图；  3.石材、瓷砖等墙柱面干挂节点图、拉拔试验报告及其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隐蔽验收记录等； | 每项不符合扣5-10分 | 结合工程实体查资料 |
| 隐检记录  1.地面、吊顶、轻质隔墙、饰面板、细部、墙面或地面的变形缝以及装饰工程中承重结构隐检；  2.防水、水电、设备等隐检；  3.保温工程的基层处理、粘贴保温板（铺设、厚度）、局部构造处理（机械固定件连接点、加强部位的防裂措施、胶粘剂的涂胶面积、厚度、变形缝节点构造等）；首层和其它层的抹面施工等隐检不全（外贴砌和外挂板系统，执行相应的规范要求）。  注：隐蔽资料含工程施工过程照片，尤其是涉及安全方面的需要有影像资料。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2.其它不符合每项扣0.5-2分。 |
| 其它资料  1.保温材料、防水材料、主要装饰材料的合格证、检测报告及复试报告；  2.施工组织设计、特殊专项方案、技术交底审批手续完整，签字齐全；  3.施工日志日期连续，内容全面，签字齐全（原件）；  4.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质量验收记录齐全（原件）；  5.竣工图（重点部位、重要节点图与隐蔽验收一致）、节能设计等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
| 2 | 室外装饰  工程 | 一般观感  1.墙面不垂直平整，有明显的收缩裂缝和膨胀变形；  2.阴阳角不方正、线条不顺直；  3.外墙涂料色差大，有返碱、咬色、流坠现象。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2.其它问题每项扣0.5-1分。 | 1.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2.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 | 25分 | 结合图纸、资料查工程实体 |
| 抹灰工程  1.局部出现空鼓、脱落，接茬不平整，分隔缝不清晰现象；  2.滴水线(槽)不够整齐顺直，方向做反，滴水槽的宽度和深度未达到要求；  3.首层和需要加强部位缺少加强措施，勒脚上口直线度不足。 |
| 外墙工程  1.墙体表面有渗漏、有水渍；  2.涂饰表面不平整；  3.涂饰有粉化、起皮、裂缝、漏刷、透底的现象；  4.涂饰分色线直线度不足。 |
| 其它装饰工程  1.散水台阶表面不够平整光滑，有存水的现象；  2.金属护栏接缝不平顺，表面有缺陷；  3.栏杆与原结构墙体连接欠牢固；  4.沉降缝、变形缝的处理不到位。 |
| 附属工程  参照其它分类复查细则。 |
| 3 | 外门窗工程 | 一般观感  1.建筑外门窗安装不牢固；  2.门窗未按规定安装防脱落装置；  3.全楼门窗安装垂直方向或水平方向偏差较大。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2.其它问题项每项扣0.5-1分。 | 1.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2.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 | 10分 | 结合图纸、资料查工程实体 |
| 门窗  1.门窗框安装不牢固；锚固件的数量不足，位置、埋设方式与框的连接方式存在缺陷，开启方式不够灵活，出现垂扇、变形现象；无防脱落措施；  2.门窗表面不洁净、不平整、光滑欠佳，色泽不一致，存在划痕、擦伤、碰伤现象；  3.门窗框与墙体之间的缝隙填嵌欠饱满，密封胶表面不光滑、不顺直，存在裂纹，有渗水现象。  4.排水孔位置和数量存在缺陷。 |
| 4 | 吊顶工程 | 一般观感  1.天花各种终端设备口未做整体规划，位置零乱影响美观，与面板交接不严；检修口未做收边处理或收口粗笨不协调；  2.未采用成品构件的检修口、检修孔；  3.阴阳角不方正，收口收边不严密、不顺直，变形明显。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2.其它问题项每项扣0.5-1分。 | 1.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2.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 | 10分 | 结合图纸、资料查工程实体 |
| 其它  吊顶工程质量问题按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
| 5 | 内墙柱面  工程 | 一般观感  墙面阴阳角不方正、不顺直；电气面板与墙面交接不严密，横线条高于竖线条。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2.其它问题项每项扣0.5-1分。 | 1.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2.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 | 10分 | 结合图纸、资料查工程实体 |
| 其它  内墙柱面工程质量问题按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执行。 |
| 6 | 地面工程  （含楼梯、栏杆、扶手等） | 一般观感  1.地面标高不准确，与客梯和用水间配合不好；  2.地面平整差，坡向不正确；  3.色差大，影响整体效果。 | 1.装饰装修分值按公共建筑装饰类（公共建筑装饰工程）执行；  2.其它问题项每项扣0.5-1分。 | 1.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强条项的内容为必查项。  2.涉及使用功能的内容为必查项。 | 10分 | 结合图纸、资料查工程实体 |
| 其它  其它地面工程质量问题按装饰奖（公装类）执行。 |
| 7 | 新技术 | 1.创新技术、工艺、工法等；  2.采用了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或有利于环保节能等的材料、技术、措施、工艺、工法等；  3.获得了与申报工程相关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省级或以上工艺工法等；  4.本工程已获得中装协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 缺少其中内容，扣0.5-3分。 |  | 5分 | 查：工程实体、图纸、证书、质量管理与技术资料等。 |
| 8 | 总体印象 | 1.组织工作准备充分，项目经理或执行经理、技术负责人和资料员等主要相关人员到场，汇报PPT内容重点突出、简单明了；  2.资料准备充分有序，易于查找；  3.用户沟通意见；  4.工程实体检查顺畅不受阻。 | 1.工程施工主要负责人未到场(扣2-5分)；  2.资料准备无序不齐全(扣1-2分)；  3.总体印象不佳(扣1-5分)；  4.其它不规范、不到位情况(每项扣0.5-1分)。 | 人员、资料、过程安排准备不足；未做PPT汇报资料等 | 10分 | 1.组织准备情况等；  2.PPT(项目概况、施工范围、重点难点亮点、施工过程中情况图片等,汇报时间10分钟内)；  3.用户意见；  4.人员、资料、过程安排准备情况；  5.纸质汇报资料等。 |